# 纺织等产业列入福建省重点投资领域

来源：网络 作者：水墨画意 更新时间：2024-08-26

*第一篇：纺织等产业列入福建省重点投资领域纺织等产业列入福建省重点投资领域日前，福建省经贸委就福建省2024年重点产业投资导向进行发布。石化产业、纺织产业、建材产业、电子信息产业、新材料产业、新能源产业、海洋高新产业、生产性服务业等行业纳入...*

**第一篇：纺织等产业列入福建省重点投资领域**

纺织等产业列入福建省重点投资领域日前，福建省经贸委就福建省2024年重点产业投资导向进行发布。石化产业、纺织产业、建材产业、电子信息产业、新材料产业、新能源产业、海洋高新产业、生产性服务业等行业纳入明年重点产业投资领域。

据介绍，在福建省2024年重点产业投资导向中，与石狮市关系尤为密切的行业主要为：纺织产业、新能源产业、海洋高新产业、电子信息产业、新材料产业、生产性服务业等。其中，纺织产业大力采用先进的服装设计、裁剪、缝制、整烫、后整理以及CAD/CAM电子辅助系统，促进品牌服装业整体升级。加快化纤纺丝、纺纱、织造、印染等关键环节技术改造和技术引进步伐，提高品牌服装生产所需高档面料的自给率。调整化纤产品结构，加快上游化纤原料项目实施，增加新型化纤原料供给，引进先进纺丝、高效卷绕头以及差别化后加工等关键装置，使化纤差别化率提升到60%以上;支持沿海纺织产业向山区转移，支持优势品牌企业通过技术改造或并购重组做大做强，加快培育竞争优势明显的海峡西岸纺织服装产业集群。

海洋高新产业以推动海洋生物工程、海洋医药食品、海洋化工新材料、海洋能利用和海洋工程装备制造等海洋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建设“蓝色经济”强省。海水综合利用方面，发展海水淡化产业;推广电力、化工等行业应用海水直流冷却和循环冷却技术;开展海水农业技术研发，扩大生活用海水的使用范围，建设若干海水综合利用示范基地。

生产性服务业方面，依托福州、厦门、泉州等中心城市的海港和空港资源，建设一批综合物流园区和专业化物流配送中心，大力培育区域性的物流龙头企业，重点支持承接工业企业物流外包业务的第三方物流企业;加快产业集聚区域和产业基地的专业市场建设，在全省石化、机械、电子、纺织、鞋帽、建材等产业集聚区域，建设国家级专业批发市场，重点推进和支持一批为产业集群服务的专业市场项目。

本文来源 童装:http://

**第二篇：2024年国家投资领域及重点**

2024年国家投资领域及重点

来源： 市发改委时间： 2024-03-2

42011年，宏观经济政策的基本取向是积极稳健、审慎灵活，国家拟安排中央预算内投资3826亿元，主要用于支持保障性安居工程、农业农村基础设施、重大基础设施、教育卫生等社会事业、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自主创新能力建设和产业结构调整等方面的重点建设项目。另外，国家继续安排发行地方政府债券2024亿元。

保障性安居工程方面：重点为廉租住房建设、国有林业棚户区（危旧房）改造工程、公共租赁住房。

农业农村基础设施方面：农业方面为农村沼气工程、旱作节水农业、保护性耕作工程、基层农业技术推广体系、“十二五”优质棉基地、农业有害生物防控体系、种子工程、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设施农业、农作物防灾减灾体系、农业遥感监测体系等类项目；水利方面为重大水利工程、中型水库建设、大型灌区续建与节水改造、饮水安全、水土保持、大中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中小河流治理、城镇防洪、农村小水电代燃料、水文水资源管理信息化、农业高效节水工程、盐碱地改良等类项目；畜牧方面为游牧民定居及饲草料地保障体系、天然草原退牧还草、草原防火监测扑救体系、奶牛和猪禽标准化规模养殖小区、畜禽良种推广服务体系、畜禽良种繁育科技支撑体系、种源生产体系、畜禽质量监督检测体系、牲畜品种改良冷链体系、动物疫

病预防控制中心、县（市）动物卫生监督所续建、乡（镇）畜牧兽医站续建、国有牧场兽医站、村级防疫点、动物产地检疫报检点和公路、航空、铁路动物防疫监督检查站等类项目；林业方面为“三北五期”防护林、退耕还林、林木种苗生产基地、林木种质资源调查与保护、野生动植物和自然保护区、湿地自然保护区、森林防火体系、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体系、准噶尔盆地南缘防沙治沙一期、天山北坡谷地森林植被保护与恢复、绿色有机和外向型优质林果基地、林果业灾害综合防控体系、重点公益林保护工程和林果贮藏、精深加工与流通体系等类项目。

重大基础设施方面：重点为长江干线及其主要支流高等级航道；高速公路、国、省道干线改扩建、重要农村公路改造、边防公路、通达工程、通村工程等类项目。

教育卫生等社会事业方面：教育方面为农村寄宿制学校、中小学校舍安全、中西部地区特殊教育学校建设、中西部农村学前教育推进工程试点项目、农村中小学教职工宿舍、职业教育发展、现代远程教育等类项目；医疗卫生方面为村卫生室、国营农牧场卫生院、牧业医疗服务站、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体系、县级医院标准化、卫生应急体系、县级医疗急救体系、重点中医院建设项目、采供血机构应急能力、肿瘤治疗中心、妇幼保健机构、卫生监督机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县级新型农牧区合作医疗管理中心、区域医疗中心、中医民族医药事业发展等类项目；民政方面为农村敬老院、孤儿福利保障、殡葬服务体系建设等类项目；文体事业方面为行政村及社区文化室、国营农牧场文化站、地州级图书馆、新闻出版公共服务体系、版权保护项目、出版物市场监管体系、农家书屋、重点博物馆、重点文物保护设施、地州级体育设施、县市级体育场馆、行政村的硬化地面篮排球场和乡镇、街道、社区球场建设等类项目；残疾人方面为残疾人托养服务机构及残疾人职业中专学校建设项目；广播影视方面为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系统、广播电视保障系统、电影服务系统和广播电视语言、内容及生产能力系统建设等类项目；人口和计划生育方面为管理服务体系建设；旅游方面为旅游景区基础设施建设；劳动保障方面为创业基地建设；科技方面为以特色林果优质高效生产、创新药物研发、风力发电机组研制、煤制天然气（SNG）示范、科技富民强县等工程为主的重大科技项目和区域创新体系建设项目。

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方面：重点为燃煤锅炉（窑炉）改造、余热余压利用、节约和替代石油、电机系统、建筑节能等国家十大节能工程、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重大示范项目、长江防护林工程、退耕还林工程配套荒山荒地造林、林业血防工程、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处置设施建设、重点流域水污染治理、林木种苗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工程、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

自主创新能力和产业结构调整方面：重点为自主创新能力及高技术产业、粮食现代物流项目、电子信息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物流业调整和振兴项目、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产业结构调整项目、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农产品批发市场项目、能源装备、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

**第三篇：十二五环保产业发展重点领域**

十二五环保产业发展重点领域

1、水污染治理领域

“十二五”期间，将加强对氨氮以及总氮、总磷和重金属等污染物的排放控制及总量削减。

重点发展:污水处理厂提标升级改造技术(膜技术、脱氮除磷技术、高效节能曝气技术)；高浓度、高含盐、难降解工业废水处理技术；重点行业氨氮废水(如氮肥、焦化等)治理技术；农村生活污水及畜禽养殖废水处理技术；景观水富营养化治理技术；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技术；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理技术等。

2、大气污染治理领域

“十二五”期间，新的《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即将实施，新标准对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提出了更为严格的要求，大气污染防治将以区域、城市大气污染防治和重点行业污染控制为重点，推进多种污染物综合协同控制。重点发展:火电厂脱硝关键技术；烧结机脱硫技术；火电厂脱硫脱硝脱汞协同控制技术；火电、水泥等行业细微粉尘治理技术及装备；高效袋除尘及其滤料国产化技术；火电厂脱硝SCR催化剂及其载体国产化技术；重点工业行业VOCs治理技术；机动车(柴油车)氮氧化物及颗粒物控制技术。

3、固体废物治理领域

“十二五”期间，国家将进一步提高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能力和无害化处理率，推动满足环境保护标准的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厂建设，加强生活垃圾填埋场运行管理和渗滤液排放控制；推动重金属污染治理和土壤修复；推进农村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强化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集中无害化处置，提高处理处置技术水平。重点发展:大型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成套技术及关键装备；医疗废物焚烧及烟气处理技术；重金属污染治理和土壤修复技术；餐厨垃圾处理技术；电子废弃物利用与无害化处理技术、污水污泥的处理和资源化技术；农村畜禽粪便处理及规模化养猪废水零排放技术。

4、环境监测技术领域

“十二五”期间将重点加强核心技术的研发，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和国产化率，实现功能多样化，扩大环境监测指标与范围，不断拓展温室气体、土壤、固体废物、生物、生态等监测领域。

重点发展:废气中氮氧化物、汞、VOCs在线自动监测设备；废水中氨氮、重金属在线自动监测设备；地表水中有机物、重金属自动监测设备；空气中臭氧、PM2.5、持久性有机物(POPs)、温室气体自动监测设备；各项污染因子应急监测的便携式现场监测仪器和流动现场监测车等。

5、其他污染防治领域

包括噪声与振动控制、资源循环利用等领域。

**第四篇：纺织产业推介**

纺织产业推介词

尊敬的各位领导，各位嘉宾，女士们，先生们：

大家好！

今天，我们相聚“中国\*\*”\*\*，举行2024年\*\*市纺织产业专题推介会，共同探讨\*\*纺织产业的发展之路。首先，请允许我向莅临本次推介会的各位来宾表示热烈的欢迎和衷心的感谢！

目前，\*\*工业正处于中期发展阶段的关键时期，也是历史上最好最快的发展时期，各方面基础不断夯实，高质量发展条件已日趋成熟，尤其是发展纺织产业优势明显、前景广阔。接下来，我将从不同角度，向大家全方位的展示\*\*风采，希望能与各位企业家共同探寻合作商机。

\*\*拥有丰富的资源优势。\*\*市因煤而建、因煤而兴，是中国长江以南最大的煤炭资源基地，素有“西南煤海”、“江南煤都”之称，煤炭资源远景储量844亿吨，探明储量221.37亿吨，煤层气资源储量1.42万亿立方米，占贵州省的45%；同时，\*\*还具备丰富的水、电、蒸汽等资源优势，为发展纺织产业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全市境内多年平均水资源总量68.34亿立方米，其中地下水资源量11.63亿立方米；拥有火力发电厂5家总装机807万千瓦，其中火力发电机组每小时可产生中压蒸汽约9000吨、低压蒸汽约6800吨。

\*\*拥有发展的成本优势。\*\*市积极发展纺织产业，大力降低企业成本，在用电、用水、用地、蒸汽、用工等方面具有显著成本优势。一是电价成本低，\*\*采取“一事一议”、大工业企业电力直接交易方式来降低用电成本，目前已入驻纺织企业用电每度均价在0.5元以下，直接交易电价每度在0.3415—0.3455元之间，且能持续稳定供电，相较于东部发达地区优惠了约30%以上。二是蒸汽成本低，作为发展纺织产业不可缺少的稳定能源供应，\*\*综合测算蒸汽价格约每吨110元，远远低于东部地区每吨240元的蒸汽成本。三是用地成本低，\*\*高新区工业用地均价为每亩20—25万元，其他园区工业用地均价每亩15—20万元，可显著降低企业投资成本。四是用水成本低，\*\*非居民生活用水价格为每立方米3.4元，污水处理费每立方米0.7元，合计售价每立方米4.1元，用水价格优势明显。五是用工成本低，作为能源型工业城市成长起来的\*\*，培养了大批的产业工人，积累了全面的工业管理经验和工业思维，工人平均工资每月3000元左右，较之东部城市拥有明显的比较优势。同时，市内拥有1所本科院校、23所职业院校，每年纺织产业相关专业毕业生约7000人，提供了技能型人才的稳定输出，可有效支撑企业用工需求。

\*\*拥有便捷的交通优势。\*\*地处川、滇、黔、桂结合部，素有“四省立交桥”之称，向东可直达华中腹地，往西可经云南进入东盟，向北是富饶的川渝盆地，往南可经广西融入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这里交通纵横，全市铁路路网密度每万平方公里728.3千米，高速公路密度每百平方公里4.4千米，高于全国、全省平均水平。\*\*月照机场业已通航，盘州官山机场已获批复，贵昆、南昆、内昆铁路汇聚于此，沪昆、杭瑞、都香等高速公路纵横交错，盘兴城际、六安城际等高铁即将建成，将为纺织产业的运输提供更加便利的条件。

这里物流便利，是国家规划的66个节点城市和全国196个公路交通枢纽城市之一，拥有19个铁路货运站，年运输能力超过4800万，全市园区布局紧邻13条铁路专用线，货物运至成都、广东、上海单价仅为166元/吨、279元/吨、242元/吨，可为园区提供快捷可靠、成本较低的货物运输服务。

\*\*市拥有厚实的产业基础。近年来，\*\*市立足资源优势和产业基础，积极发展纺织产业，六枝特区年产5万吨包芯纱项目、\*\*高新区纺织染整绿色智能工厂项目相继落地，贵州布衣针纺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蕾丝胚布、贵州荣杰制衣有限公司年产2024万件内衣加工等项目建成投产，盘北经济开发区年产20万锭纺纱项目正加快推进，“纺纱—织布—染整—服装”产业链条已初见端倪。目前，全市纺织产业实现服装生产12.8万套，内衣生产150万件，蕾丝胚布生产1500吨，产品产值达2.25亿元，税收1097万元，我们将依托现有产业基础，持续统筹推进纺织产业一体化集群建设，进一步加快构建现代纺织产业体系。

女士们，先生们！全力加快纺织产业发展，是\*\*新时代构建新的产业体系发展做出的战略部署，是\*\*新时代践行“立足煤、做足煤、不唯煤”发展方略的具体实践。2024年以来，\*\*市政府对纺织产业的重视程度和政策保障力度不断增加，先后印发了以纺织产业为主的《关于推进七大产业板块全链条发展的指导意见》、《纺织产业发展三年行动方案及2024

年攻坚实施方案》等政策文件。同时，配套制定了支持产业发展“1+6”政策措施，启动实施了政策落实、领导干部联系服务企业、降本减负、扩大民间投资、营商环境整治及金融服务等6大专项行动，全市11个工业园区为重大项目审批、布局开辟了“绿色通道”，并提供全方位“保姆式”服务，为高水平承接产业转移、高起点发展纺织产业、高标准打造绿色纺织全产业链集群、高质量推进产业体系建设，搭建了广阔的发展平台。我们希望通过提供更有力的政策保障和更舒适的营商环境，与各位企业家朋友共同在以下方面寻求合作。

一是做大做强纺纱产业。重点在盘北经济开发区、六枝经济开发区、\*\*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共同探索企业办园建设模式，依托大唐野马寨发电厂、国投盘江电厂和贵州伟亿纺织20万锭纺纱项目等产业基础，与涤纶、氨纶纺织等优强企业合作建设年产100万锭左右纺纱产业项目，形成纺纱产业集群。二是培育发展织布产业。重点在六枝经济开发区、发耳产业园区、大河经济开发区等地，依托华润电厂、发耳电厂和布衣针纺项目等产业基础，合作发展发展针织、纯棉坯布、印花坯布、印花布、针织面料、提花面料等织造项目。三是加快发展染整产业。依托我市火电厂的水、蒸汽、电等资源优势，强化染整产业核心引领作用，全面实施废水废气余热回收、中水回用和废水深度处理技术等新型工艺技术和设备，采取绿色染整和数码喷印相结合的方式合作推进绿色染整项目建设。四是打造服装产业集群。重点依托已建成的标准厂房、闽商科技园和现有服装加工企业，与针纺织中高档服装服饰、高档家纺、旅游纺织品、民族服装服饰等优强企业共同合作，重点开发高档色织衬衣、内衣、休闲装、职业正装、西服、运动装等产品，增加配套缝制加工能力，推动产业集聚

。五是搭建市场贸易平台。我们将依托区位和交通优势，着力完善市场体系、搭建销售平台，希望与布料服装零售批发、电子商务、快速物流、服装展示等企业开展合作，共同建设服装生产基地和服装集散中心，带动周边形成纺织品及附属产品批发零售的产业链，实现人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的聚集。

筑巢引凤栖，花开蝶自来！\*\*市正处于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的关键时期，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我们将以建设西南地区重要纺织基地为目标，着力立足资源禀赋、呼应市场需求、适应产业布局调整，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推动纺织产业发展，为企业在\*\*发展搭建更好的平台。我们热忱欢迎各位企业家到\*\*共谋发展、共创未来！

我的推介完毕，谢谢大家！

**第五篇：2024年福建省重点领域改革工作进展情况**

今年以来重点领域改革工作进展

今年以来，全省各级各部门深入贯彻落实省委八届九次、十次、十一次全会精神，全面推进《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发展改革委关于2024年重点领域改革工作意见的通知》（闽政办„2024‟74号）部署十一个重点领域44项重点改革任务，取得了明显成效，为增强科学发展、跨越发展的内生动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实现“十二五”的良好开局奠定了坚实的体制基础。

一、加快推进“三维”项目对接

着力“抓龙头、铸链条”，推进民企、央企、外资“三维”项目对接，加快建设大项目、培育大企业、构筑大基地、塑造大品牌，形成以现代农业为基础、以先进制造业为主导、以现代服务业为支撑的现代产业体系。成功举办福建省大型民营企业产业项目洽谈会，共对接项目1344项，投资总额1.28万亿元。截止8月份，已对接央企项目188个，总投资10790亿元；其中已开工建设项目57个，总投资4274亿元。今年1－8月，全省共新批外商投资项目694项，合同利用外资达98亿美元；迎来“首家外商投资融资租赁企业”“首家中外合资小额贷款公司”“首家闽台合资产权交易市场”等现代服务业领域的多项突破。创业投资平台建设取得新进展，海峡产业基金正在募集第二期资金，海西股权投资中心挂牌成立，大力促进优质项目与金融资本的结合。

二、深化农村综合改革 推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目前全省流转耕地占家庭承包经营耕地面积17.91%，已建立土地流转服务中心的乡镇占全省乡镇总数的32％。实现了林权登记发证、林权档案查询、林权统计和林权流转信息全省联网，截至9月底全省林权登记发证率81.38%，林权证发放到户率58.85%。推进采伐管理制度改革，1-8月主伐皆伐面积同比下降59.4％，主伐择伐面积10.6万亩，同比提高116.3％。永安国家林业改革与发展示范区建设进展顺利，新组建三家担保公司，扶持组建各类林业合作经济组织480个，建成12个乡镇林业站林政资源管理网络和林业要素信息发布平台。

建立水利投入稳定增长机制，通过筹划成立省级融资平台、落实土地出让收益计提农田水利建设资金政策、出台水利建设基金实施细则、落实重点水利项目前期经费等措施发挥公共财政对水利发展的保障作用，充分调动社会力量投入水利的积极性，多渠道筹集资金，扩大水利投入。深化小型水利工程产权改革，全省农民用水户协会达3286个、已注册登记2598个。加强小型水利工程管护，去年以来累计安排1.7亿元省级以上资金开展水利水毁工程集中修复整治,共修复水毁水利工程11447处，占计划的102.4%。

完善农村“六大员”制度，通过提高准入门槛，推行职业化管理，搭建服务平台，改善专职服务条件，整合服务资源，建立社区工作岗位等措施，不断创新和完善“六大员”制度，推动“六大员”专业化职业化发展。目前全省共有农村“六大员”142585人，已成为我省农村推动经济发展、加强社会管理的重要力量。继续抓好乡镇“三农”服务中心建设，推进乡镇“三农”服务中心向下延伸，完善新型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

三、推进行政管理体制改革

基本完成市、县（区）政府机构改革，在转变政府职能、理顺部门职责关系、明确和强化责任、严格控制机构编制等方面取得明显成效。继续深化乡镇机构改革，目前全省绝大多数乡镇已完成深化改革任务。探索和推进大部制改革，深入开展大部制改革专题调研，在平潭县先行先试实行大部制改革。扎实推进小城镇机构改革试点和经济发达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试点工作，拟订了《福建省经济发达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试点工作意见》，将于近期正式下发并组织实施。稳妥推进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印发《关于开展全省事业单位清理规范工作的通知》（闽委编办„2024‟184号），对我省开展事业单位清理规范工作进行部署，研究起草了《福建省分类推进事业单位改革实施意见》文稿，正按程序征求意见。

认真做好综合执法改革和港口管理体制一体化机构整合工作。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我省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改革的通知》，9个设区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机构的副处级机构规格均已批复。组建省、市、县三级交通综合行政执法机构，机构和人员整合基本到位。开展福州宁德港口管理体制一体化机构整合工作，在整合福州市港口管理局和宁德港务局的基础上，设立福州港口管理局。

深化部门预算和国库集中收付管理改革，通过早编预算、细编预算，加快预算支出进度，建立健全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监督机制，完善财政收支通报制度推进部门预算改革。及时下达2024年县级基本财力保障转移支付资金，比上年增加近1倍。做好2024年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分配、使用和管理，规范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公司债务管理，摸清政府性债务底数，加强对各级政府性债务的动态监控，进一步完善了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加强对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公司债务管理。

四、推进金融改革创新

有序推进金融机构改革与发展。中信银行龙岩分行和招商银行漳州分行正式开业运行。兴业银行重组联华信托投资公司，成立兴业信托，兴业银行与恒生银行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筹建香港分行。全省开业的农商行累计达到8家，宁德农商行获得银监会批准筹建，厦门、福清、平潭、新罗4家联社和晋江、南安2家农合行改制为农村商业银行的工作也按照计划有序实施。新型农村金融机构试点工作有序推进，截至目前全省开业的村镇银行累计达到6家。厦门加快建设两岸区域性金融服务中心。初步确立了台资企业及中小企业股权柜台交易市场的建设框架，交易市场的组建工作按分工正在推进。

推进新型科技金融试点工作和政策性农业保险业务。兴业银行福州分行与福建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吸进管理中小联合组织“融资对接退金额会”，为18家高科技企业提供融资意向金额2亿元，中行省分行与省知识产权局合作，搭建专利权质押贷款业务的对接平台，上半年帮助31家中小企业达成专利权质押贷款的合作意向。从2024年1月1日起，公益林、商品林保险费率统一调为2‰，商品林省级财政保费补贴比例从25%提高到30%。水稻种植保险扩大到全省所有县（市、区）。截止于9月20日，全省已承保森林面积6408.99万亩、水稻面积1031.24万亩、渔船6410艘、渔工人数76945人，省级财政已拨付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12980万元。

完善重点上市后备企业动态管理机制，推动优质企业上市融资。加大改制上市推介力度，截止2024年9月底，新增上市公司7家，累计实现首发融资71.96亿元，1家企业通过证监会发行审核待发行，拟募集资金2.2亿元；23家企业正处于证监会发行审核程序中,拟募集资金共计83.97亿元；辅导备案企业17家。其中，2024年新增的申报企业17家，新增辅导备案企业9家。

五、健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激励和约束机制 完善流域生态补偿机制，继续实施重点流域上下游生态补偿政策。《福建省流域水环境保护条例（草案）》已进入省人大二审阶段。继续实施重点流域上下游生态补偿政策。完善排污许可证制度，结合落后产能淘汰工作，加强日常执法，依法吊销关停企业的排污许可证

完善污染减排政策，落实各项减排任务。下达各设区市和平潭实验区“十二五”减排目标责任书和减排重点领域部门分工责任书。出台开展钢铁烧结机和玻璃炉窑脱硫考核实行差别电价的政策，并自今年4月起施行。截至9月27日，对71家次的COD处理率不合格的污水厂扣减污水处理运营费。对9家次脱硫效率考核不达标的，4家在线监控设施未按要求完成安装联网的钢铁烧结机和玻璃炉窑的企业，执行用电加价。组织制定造纸行业落后产能淘汰政策。加快产业集聚提升，推行污染集中控制、集中治理和集中供热。严抓83家新增国控污染源在线监控设备的安装工作，截至9月27日已完成62家。加大力度推进重点领域减排工作，年初制定了《2024年福建省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核查工作方案》，截至9月27日，共对152家重点减排项目的运行管理情况进行了核查，对核查中发现22家企业存在的环境问题，向所在地环保部门下达督办要求，对其中7家存在偷排、直排、超标排污等严重违法行为的企业立案查处。

健全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置机制。截至9月底，福建省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机构框架基本形成，应急中心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加快地方环境应急管理机构建设步伐，龙岩、福州两市已设立了专门环境应急管理机构。及时妥善处置突发环境事件，今年以来处置了5起突发环境事件，同时，及时采取措施预防和制止了因铅酸蓄电池企业生产和垃圾发电企业试产引发的群体性事件。积极开展环境风险隐患排查，6月21日我省通过了环保部华东督查中心组织的对重点行业企业环境风险及化学品检查验收。四做好环境投诉受理工作，开通了省级“12369”环保举报热线电话，截止7月各级环保部门接到群众投诉16184件，出警44824人次，已处理投诉件16184件，办结数16104件，办结率达到99.5%。

六、推进对外经贸体制改革

继续实施出口退税超基数地方负担部分由省级财政统一承担等扶持政策。修订了电子政务与商务应用平台、电子口岸、陆地港、出口基地、出口信保、展会补助、服务贸易、行业商协会等8项扶持政策的管理办法；新制定了中小外贸企业融资担保扶持政策、促进加工贸易转型升级扶持政策、5.18商品交易会（含亚欧博览会）扶持资金管理办法，为促进外经贸各项工作开展提供保障。出台了《关于促进福建省人民币跨境试点业务发展的实施意见》，制定了《福建省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业务指南》。

强化境外联合招商，突出产业化招商。建立意向客商、意向项目信息库，形成省内各区域间协同招商机制。创新“9〃8”、“5〃18”等重大经贸活动的形式和内容。“5.18”经贸活动首次举办跨国采购对接洽谈会，引入电子商务，推动电子商务与传统展会相结合，促进贸易方式创新。“9.8”投洽会展会论坛专业性更强，项目对接更加注重实效，参加团组更加国际化，福建省代表团共对外签约项目415个，拟利用外资151.6亿美元。

七、推动对台先行先试

推动落实两岸经济合作框架协议。1-8月，自台湾进口ECFA早期收获清单产品（包括享受和未享受ECFA关税减让优惠的所有ECFA清单产品，以下简称ECFA产品）价值8.6亿美元，占同期自台进口商品总额的14.8%；对台湾出口ECFA产品价值2.1亿美元，比增47.8%，占同期对台出口商品总额的11.1%。实施便捷通关措施，出台“开辟ECFA货物专用报关通道和窗口、提前报关、预约报送、实行第三方担保放行、优先受理网上支付申请” 等应对措施。检验检疫部门对ECFA原产地证书申请优先审核，优先签证，随到随签。

深化闽台经贸合作。出台进一步加快台湾农民创业园建设的《若干意见》，支持台湾农民创业园建设。推动龙岩市台协会成立大陆首家台资融资性担保公司，有效缓解我省台资中小企业融资难的问题。1－8月，全省新批台资项目（含第三地）252项，按验资口径统计，合同台资10.76亿美元，比增50.8%，实际利用台资10.7亿美元，比增50.5%。闽台贸易总额达76.71亿美元，比增11%，其中对台出口18.74亿美元，比增39.28%；自台进口57.97亿美元，比增4.36%。截至8月底，商务部已批准我省5家企业赴台投资设点、1家企业对台湾子公司增资。我省经过商务部核准在台湾地区设立的企业和分支机构共26家（10家企业，16家机构），福建企业协议投资额7909万美元，列大陆各地之首。

促进两岸交流交往。举办第三届海峡论坛，密切两岸民间交流。以妈祖文化、闽南文化、客家文化为主题，举办系列活动，扩大福建祖地文化在台影响。已开通福州、厦门、泉州至松山、桃园、台中、高雄等空中客运航线，以及福州、厦门至桃园空中货运航线。闽台空中直航现有8条常态化航线，每周航班58个。正式启动厦门市居民赴台湾个人游试点和福建居民赴金马澎个人游。

八、加强区域协调发展的体制机制建设 推进城市同城化发展。《福建省城镇体系规划》修编已基本完成，各项规划报批工作顺利进行。按照统一规划、整体布局，设施共建、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协调发展的要求，从规划、项目和机制建设入手，以厦泉漳龙城市联盟、福州-宁德城市联盟、泉州市域和三明-永安-沙县城市联盟为基础，明确福州大都市区和厦漳泉大都市区发展空间形态、产业、基础设施配套等具体要求，提出厦漳同城化发展的具体措施。推进城乡供水、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共建共享。目前厦门、晋江、石狮、长乐等城市均实施了向农村供水；大部分污水处理厂收集处理周边农村污水；大力推动城乡垃圾统筹处理，晋江、石狮、南安等城市通过推动垃圾焚烧厂和农村垃圾中转站的建设，实现农村垃圾有效处理。

小城镇综合改革建设试点深入推进。第一批19个试点镇总体规划全部获设区市政府审批，近期建设用地控规和主要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基本完成，绝大部分试点镇开展了城市设计和修建性详细规划编制工作。新调整的3个试点镇和第二批20个试点镇总体规划编制完成，并经省、市两级技术审查，正在办理报批程序。截止8月底，全省42个试点镇共生成市政公用事业、房建等各类城建项目688个，总投资935.7亿元，完成投资137.8亿元，占省里下达计划的106%。各试点镇通过景观综合整治和“绿色乡镇”创建，小城镇环境和景观面貌不断得到改善，有11个试点镇已完成2条以上主要街道景观综合整治，13个试点镇完成1条主要街道景观综合整治，17个试点镇正在开展1条以上主要街道景观综合整治。

九、加快科技教育文化卫生体制改革

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建立以企业为主承担科技计划项目新机制。组织实施9个科技重大专项82个区域科技重大项目以及50个高校产学合作项目等科技计划，组建10个省级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健全完善自主创新激励政策体系，截止目前共研究出台了42个自主创新政策，新确定国家级创新型企业7家，省级创新型企业62家，省级创新型试点企业126家。

加快推进十大教育改革试点。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改革试点方面，加快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确定每所完全小学、初中完成标准化建设的年限，并积极开展评估验收。下发了《关于推行义务教育小片区管理的实施意见》，以优质学校为龙头捆绑周边一般校，实行“师资互派、资源共享、统一教学、捆绑考核”。推进素质教育和中小学教育教学改革试点方面，初步建立质量监测体系，大力探索推进学校特色发展。职业教育综合改革试点方面，出台《关于支持中等职业教育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为深化职业教育改革发展提供政策支持，并于今年秋季开始对中职学校一年级学生免除学费。民办教育综合改革试点方面，出台了民办幼儿园专项补贴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着手开展有关国家和地区“学校法人”、“财团法人”等制度的比较研究。考试招生制度改革试点方面，8所院校开展“大类招生，分流培养”试点，10所院校开展“注册入学”试点，6所院校开展“单独招生”试点。创新人才培养改革试点方面，确定了57所高校承担16大类、128个改革试点项目。现代大学制度改革试点方面，各试点单位积极推动二级管理体制改革，调整内部机构，推进人事分配制度改革。中小学教师管理体制改革试点方面，印发了县域内义务教育学校教师校际交流的指导意见，建立中小学新任教师公开招聘考试制度，着重解决中小学教师结构性矛盾，重点补充紧缺学科教师。闽台高校教育交流与合作试点方面，初步制订了平潭海洋大学办学方案，在福建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等高职院校建立了两岸职业教育教学资源基地，在福建交通职业技术学院等8所高校设立的两岸职业教育师资培训基地，确定闽台64所高校和75家台资企业在产业发展急需的142个专业联合培养人才，成批次选派300名高校学生赴台学习。

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研究制定了国有文艺院团体制改革总体工作方案和福建演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组建方案。省文化音像出版社完成转企改制，成立福建省文艺音像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积极稳妥开展报刊出版单位分类改革，从5月开始，正式启动非市政累报刊出版单位转企改制工作，建立了福建省非时政类报刊出版单位体制改革工作联席会议制度，成立了福建省新闻出版局非时政类报刊出版单位体制改革工作小组。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稳步实施，政府举办的1079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已全部配备和使用基本药物，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改革范围扩大到全省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药物在基层医疗机构的销售价格较制度实施前下降14.05%。进一步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今年共实施5253个基层医疗卫生建设项目，总投资11.3亿元。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才队伍建设，上半年参加培训的全科医师共1054人。全面落实人均基本公共卫生经费不低于25元，9类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普遍落实。上半年全省累计建立居民个人健康档案1768万份，城乡居民建档率48%，全省共有158.34万名高血压和糖尿病患者得到规范化的慢病管理。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进展顺利。加快推进公立医院改革试点，厦门市成立了公立医院发展管理中心。积极开展县级医院综合改革试点，印发了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工作方案。全面完成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定岗定编工作，乡镇卫生院共重新核定编制30720名，较改革前增加6494名，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共核定编制7470名。基本完成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竞聘上岗、全员聘用工作，954个编外人员予以全面清退分流。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偿机制，2024年，省、市、县三级财政（含中央补助）预算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经费同比增长18.1%。继续实施“四个一批”计划，加强基层医疗卫生队伍建设。

十、健全社会保障体系。

就业保障水平提升。截至8月底，全省城镇新增就业42.6万人，完成全年任务71.00%，最低工资标准和非全日制用工小时最低工资标准分别提高21.99%和19.94%。人力资源市场供求倍率保持在1.2左右。医疗保障进一步扩面提标。截至6月底，全省城镇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1209.43万人，其中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571.12万人，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638.31万人，城镇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达95%，高于国家规定的90%的目标；全省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人数2449万人，参合率99.28%，高于国家规定的90%的目标，基本实现全民医保。新农合和城镇居民医保政府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200元。全省所有县（市、区）普遍开展普通门诊统筹，城镇职工医保、城镇居民医保和新农合政策范围内住院报销比例分别达75%、70%和70%左右。城乡医疗救助力度加大。，半年实施门诊救助2.33万人，实施住院救助3.05万人，资助125万困难人群参保。

全面完成国家下达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目标任务。今年国家下达我省保障安居工程25.01万套，其中：建设各类保障性住房17.51万套（廉租住房1万套、经济适用住房1.91万套、公共租赁住房7万套、限价商品住房7万套、新增发放租赁补贴0.6万户）；改造各类棚户区7.5万户（城市棚户区6.28万户、国有工矿棚户区0.16万户、林区棚户区0.56万户、垦区危旧房0.5万户）。建立分解落实机制、资金筹集机制、建设用地保障机制、工程质量保障机制、配租配售和后续管理机制等五个工作机制，保证安居工程顺利完成。截止8月底，全省保障性安居工程已开工249253套，开工率102.11%，其中，保障性住房开工170898套，开工率101.06%；各类棚户区改造（含货币安置）78355户，开工率104.47%。比国家规定提前3个月实现全面开工，建设进度位居全国前五名。

十一、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监管体制

继续强化行政“一把手”安全生产的责任，明确了49个省直部门的安全监管责任，将20个省直部门列为省安全责任目标单列考核单位，下达目标责任。

继续加强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和基本能力建设。省安全生产执法总队新增编制20人，所有市、县（区）执法支队、大队人员基本到位，全省执法人员达到600多名，省、9个设区市和1／3的县（市、区）成立了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中心，省、7个设区市和10多个县（市、区）建立了重大危险源监控中心，全省所有乡镇均配备了专兼职安全监管人员，90%的乡镇开展了委托执法。建设了全省重大危险源动态监控信息平台，全省应急救援信息平台体系建设开始启动，建立完善了消防部门综合应急救援队伍、海上搜救中心7支专业应急救援队伍、省煤炭集团公司8支准军事化国家特级煤矿抢险救护队、重点化工企业25支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交通部救捞局东海飞行第二大队等骨干应急救援力量。

（体改处）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